

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民事裁定

114年度雄小字第2586號

原告 億豪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理人 唐念華

訴訟代理人 李妹蘭

上列當事人請求林文財清償電信費事件，本院裁定如下：

主 文

本件應再開言詞辯論（被告林文財已於000年00月0日死亡）。

中 華 民 國 114 年 12 月 30 日

高雄簡易庭 法 官 鄭峻明

以上正本係照原本作成。

本裁定不得抗告。

中 華 民 國 114 年 12 月 30 日

書 記 官 武凱葳